

中共山丹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县委农办〔2022〕56号

签发人：乔胜德

中共山丹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下达二〇二二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一批）项目 计划的批复

各乡镇人民政府、相关项目主管（实施）单位：

山丹县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一批）项目计划，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从《2022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进行筛选，并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同意实施以下项目，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内容及投资（261.5万元）

1. 清洁村庄建设奖补项目。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56.5万元，对全县“清洁村庄”创建为“优秀”、“良好”、“较好”

的 71 个行政村，每村分别奖励资金 1.5 万元、1 万元、0.5 万元。其中评定为“优秀”的行政村 12 个（清泉镇 5 个、位奇镇 2 个，霍城镇、东乐镇、陈户镇、大马营镇、老军乡各 1 个）、评定为“良好”的行政村 18 个（清泉镇 4 个、位奇镇 6 个、东乐镇 3 个、陈户镇 1 个、大马营镇 1 个、李桥乡 2 个、老军乡 1 个）、评定为“较好”的行政村 41 个（清泉镇 1 个、位奇镇 4 个、霍城镇 9 个、东乐镇 4 个、陈户镇 8 个、大马营镇 8 个、李桥乡 3 个、老军乡 4 个）。奖补资金主要用于乡村道路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新建和购置、村庄垃圾收集点、垃圾斗、户用垃圾桶、垃圾清运设备配置等。

该项目主管单位为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实施单位为各乡镇人民政府。

2. 清泉镇城郊特色产业党建共同体建设项目。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50 万元，在双桥村新建 1200 立方米机械冷库一座，并配套水电路网等基础设施，形成资产归双桥村村集体所有，由双桥村自主运营或租赁经营（租赁经营每年按投入资金至少 6% 的比例为双桥村村集体分摊租金），增加村集体收益。

该项目主管单位为县委组织部，项目实施单位为清泉镇人民政府。

3. 位奇镇锦绣田园党建共同体建设项目。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30 万元，在四坝村修建 300 平方米温室育苗棚 1 座，配套相关附属设施，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四坝村村集体所有，由四坝村自主运营并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该项目主管单位为县委组织部，项目实施单位为位奇镇

人民政府。

4. 大马营镇双泉村孕马产业基地党建共同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50 万元，在大马营镇双泉村孕马产业基地沙化产业路和田间道路 8.3 公里，形成资产归双泉村村集体所有。

该项目主管单位为县委组织部，项目实施单位为大马营镇人民政府。

5. 李桥乡高庙乡村旅游党建共同体建设项目。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20 万元，在高庙村沙化棚间道路 0.2 公里，新建大棚管理用房 2 间 50 平方米，新建棚间木制道路 550 米，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高庙村集体所有，由高庙村自主运营建立长效机制。

该项目主管单位为县委组织部，项目实施单位为李桥乡人民政府。

6. 全县马产业贷款贴息项目。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55 万元，对大马营镇、霍城镇、位奇镇及李桥乡发展孕马养殖产业的农户、农头企业用于孕马养殖的贷款按银行 LPR 利率进行贴息。

该项目主管单位为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实施单位为大马营镇、霍城镇、位奇镇、李桥乡人民政府。

二、相关要求

1、相关项目主管单位、实施单位及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甘肃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

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做好项目公示公告、实施方案制定及项目实施等工作。各项目主管单位要认真指导项目实施单位、相关建设单位做好项目实施前的方案审定、招标指导、施工监管及资金使用、项目建设调度和项目建成后的评估验收等工作，确保项目资金运行安全、使用规范，确保在2022年10月底前全面完成各项任务。

2、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项目批复内容（切不可随意调整变更项目内容），制定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细化项目建设内容及资金投向，明确项目责任人、项目建设时间节点，按期完成项目建设。

附件：山丹县二〇二二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项目计划表

中共山丹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7月12日

办公室

抄报：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山丹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7月12日

山丹县二〇二二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入库时间	备注						
							项目效益及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口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合计						261.5																
1	清洁村庄建设奖补(第一批资金)项目	新建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各乡镇	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56.5万元,对全县“清洁村庄”创建为“优秀”、“良好”、“较好”的71个行政村,每村分别奖励资金1.5万元、1万元、0.5万元。其中评定为“优秀”的行政村12个(清泉镇5个、位奇镇2个、霍城镇、东乐镇、陈户镇、大马营镇、老军乡各1个)、评定为“良好”的行政村18个(清泉镇4个、位奇镇6个、东乐镇3个、陈户镇1个、大马营镇1个、李桥乡2个、老军乡1个)、评定为“较好”的行政村41个(清泉镇1个、位奇镇4个、霍城镇9个、东乐镇4个、陈户镇8个、大马营镇8个、李桥乡3个、老军乡4个)。奖补资金主要用于乡村道路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新建和购置、村庄垃圾收集点、垃圾斗、户用垃圾桶、垃圾清运设备配置等。	56.5	着力解决部分“清洁村庄”建设标准不高、“三清一改”不落实、常态化保洁不到位、卫生死角清理不彻底、工作机制不健全等问题,加快推动村庄环境从干净整洁向美丽宜居迈进,全域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整体水平。						12	59	0.0914	0.6135	0.2682	1.6993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2022年	
2	清泉镇城郊特色产业党建共同体建设项目	新建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双桥村	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50万元,在双桥村新建1200立方米机械冷库一座,并配套水电路网等基础设施,形成资产归双桥村村集体所有,由双桥村自主运营或租赁经营(租赁经营每年按投入资金至少6%的比例为双桥村村集体分摊租金),增加村集体收益。	50	发展蔬菜种植、加工、销售产业提高双桥村村集体收入。						0	1	0.0011	0.0501	0.0027	0.1487	县委组织部	清泉镇人民政府	2022年	
3	位奇镇锦绣田园党建共同体建设项目	新建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四坝村	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30万元,在四坝村修建300平方米温室育苗棚1座,配套相关附属设施,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四坝村村集体所有,由四坝村自主运营并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30	项目建成后,四坝村产业基础设施明显提升,可增加村集体经济,全村313户944人受益,同时可带动周边务工群众5人以上。						0	1	15	313	42	944	县委组织部	位奇镇人民政府	2022年	
4	大马营镇双泉村孕马产业基地党建共同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大马营镇双泉村	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50万元,在大马营镇双泉村孕马产业基地沙化产业路和田间道路8.3公里,形成资产归双泉村村集体所有。	50	村集体通过资金或资产入股到公司的模式,与公司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增加村集体收入,壮大村集体经济。						0	1	0.005	0.0616	0.0154	0.1612	县委组织部	大马营镇人民政府	2022年	
5	李桥乡高庙村党建共同体建设项目	新建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高庙村	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20万元,在高庙村沙化棚间道路0.2公里,新建大棚管理用房2间50平方米,新建棚间木制道路550米,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高庙村村集体所有,由高庙村自主运营建立长效机制。	20	进一步扩大乡村旅游产业,提高合作社收益,壮大村集体经济。						0	1	0.0066	0.0249	0.0242	0.0891	县委组织部	李桥乡人民政府	2022年	
6	全县马产业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各乡镇	投入市级财政衔接资金55万元,对大马营镇、霍城镇、位奇镇及李桥乡发展孕马养殖产业的农户、农头企业用于孕马养殖的贷款按银行LPR利率进行贴息。	55	巩固提高产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加村集体收入,确保巩固脱贫成效。						0	0	0.0366	0.1433	0.1188	0.4331	县农业农村局	大马营镇、霍城镇、位奇镇、李桥乡人民政府	2022年	